

* 師資培育文獻回顧 *

「證據本位」的師資培育政策，是更好？還是更糟？

徐銘璟

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)

鄭景澤

(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班)

美國的新師資培育政策，有著三個緊密結合的組成因子，分別是：新師資培育事關公共政策的問題，新師資培育應以研究和證據為基礎來建構，新師資培育制度是以結果為導向。作者在文中，對這些組成因子依序說明、批評，並指出美國的新師資培育，既是更好又是更糟的理由。本文澄清三個問題：(1)「新師資培育」的內容和重要性為何？(2)「新師資培育」是更好還是更糟？(3)教育研究社群在其中扮演什麼樣的角色？文末，作者除了質疑「新師資培育」的狹窄觀點，並進一步提出「新師資培育」需要強調的三個部分：建構師資培育成為政策和政治的問題，以外加的證據為基礎，並以學生的學習權益，作為政策制訂的依歸。

作者在本文中，藉由各種學科的理論架構來分析並確認新的師資培育，除了重視研究、政策和實踐外，也從社會、意識形態、修辭學的角度來瞭解。作者認為，透過社會脈絡和意識型態來檢視師資培育，可確認其中的廣大社會結構和目的，並發現隱藏在其中的文化思想、價值和信念。此外，透過修辭學來分析師資培育，是考量到象徵、論述和文學的策略性手段，往往成為各利益團體獲取聲援的管道。此外，師資培育固有的政治性，更牽涉到價值衝突的協商，如目的、角色和學校教育的內容。下文中，作者先簡介美國新師資培育的發展脈絡，次述及該政策的優缺點，最後則提出新師資培育的改良途徑。

一、美國新師資培育的發展脈絡

美國師資培育產生「要改變」的念頭，出現在 1960 年代的中期，更具體的是，教育改革運動自 1980 年代開始。美國新師資培育，受到一些因素的持續性影響，包括學生教育成就差距日益擴大，聯邦政府擴大其教育的角色，提高教育的科學性，市場機制介入教育政策等。作者在本文中的主要論點，是從 1990 年代晚期到



現在，為了達成更好的教育，新師資培育應大眾的需求而出現。「新師資培育」有三個緊密結合的部分，分別是：它是公共政策的問題，它應以研究和證據為基礎來建構，它必須以結果為導向。

二、師資培育作為一種政策問題

作者指出師資培育是個「問題」，並沒有輕蔑的意思，而是指所有開發中和已開發的國家，都必須解決教育上的某些質疑和問題，如提供國家學童所需要的師資。在政治社會中，沒有普遍的、科學的、客觀的方法來定義教育問題，且教育目標總是競爭和變化不定的，如 1960 和 1970 年代，美國師資培育的問題，被定義成「訓練」的問題，在 1980 年代以後，卻被定義成「學習」的問題。

師資培育被定義成政策的問題，其中被討論的政策因素包含師資檢定、學科內容、實際經驗的要求 (fieldwork requirements)、四或五年的計畫，和選擇性的進入管道。政策制定者對師資培育的關注有三個層面：州和聯邦的政策理念，是解決師資培育問題的關鍵因素；期望用好的研究來制定政策；政策的內容應成為師資培育社群本身談論的主要部分。

政策的方法是更好還是更遭？它有可能是更好的，其一是因為民眾和政策制定者，在有關父母和相關教育人員應該做的事情方面達成協議，更關注於政策的實踐，確保所有的兒童都有好老師。其二是因為運用研究的結果，來作為政策制定的方針。然而，在過去幾年，AERA 的成員試圖連結研究和政策之間及研究和實踐之間的分歧，但師資培育計畫對教師實際在教室內的表現、學生學習到什麼和內容的多少，並沒有產生顯而易見的影響。因此，由政府官員、基金會和智囊團結合而形成的論點：師資培育是政策問題，是一個非常狹隘的觀點。

反觀之，師資培育的政策方法，有兩個面向是更糟，分別是政策影響的線性觀點加上師資品質的循環觀點，和以市場機制為基礎的改革政策。

(1) 教師素質的循環觀點

美國的教育報告書，對於政策如何影響教育結果，皆採用線性的觀點，忽略了對於學校文化、資源和學區的關注。而教師素質，則被定義為簡單且循環的：師資的素質能以考試成績來取得，換句話說，成績的獲得是師資品質的證據，亦





即師資素質被假定成無定向的表現，唯一可以藉由考試成績來獲得。然而，直到現在，師資素質仍然像一個黑盒子，我們無法知道有效能的教師，其所做、所知道、所相信、所憑藉的是什麼；同樣的，學生的成就也是黑盒子，也許我們可以依據教學表現的優劣，將教師排序分組，但是這並不有助於改善師資培育和學校教育。

(2) 市場本位的師培改革

引進市場機制來建構新師資培育，是師資培育作為一種政策問題的更糟面向。因為市場機制的特性就像社會系統，個人在其中與其他人競爭稀少的資源，並透過互利項目的交換來追求自我的利益。市場理念的陳述，直接應用在師資培育上，最明顯的是 2001 年由美國智庫「進步政策研究所」(Progressive Policy Institute) 所提出的計畫，主張現今師資檢定的模式，是獨佔性的，它排除了提高品質的關鍵因素，唯有市場競爭的模式，才能視教師為自主的專家，其對技能和專門知識的發展，能自行做出有依據的決定。一旦競爭系統適當地推行，郊區學校依然雇用高品質的合格教師，不會有很大的改變。尤其，對功能失調的學區而言(如都市與農村的學校)，競爭的模式將受到歡迎。然而，作者指出，市場本位師資培育的具體化，會加劇社會的不平等，因為富裕的中產階級始終處於最佳的選擇位置，包含決定雇用怎樣的教師。作為教育研究者，必須了解純粹以市場為基礎的師資培育途徑，有可能是更糟的。

三、以研究和證據為基礎的師資培育

關注以證據為基礎的新師資培育，是一股「師資標準化」的運動，亦是當前美國師範教育的主流。以證據為基礎的新師資培育，最顯著的例子是美國 1998 年的 the Title II 報告書，其要求每個州提供年度有關師資培育的品質證據給聯邦政府，以利中央掌控教師合格證書的發放。新師資培育以證據為基礎的宗旨，是清楚的目標、更多的證據、更多的見解，如此一來，所有層級的實踐者和政策制定者都將做出更好的決定，並改善師資的品質。

以研究和證據為基礎的師資培育，在許多方面是更好的。現今的教育研究結合了其他學科的觀點，如經濟學、心理學、社會學等，來研究師資培育變項的意義和影響。這讓許多師資培育的計畫，更能夠掌握師資生在哪裡教書、待了多久、和他們如何為初任教書做好準備。然而，如同在白宮會議上，為準備明天的教師



所做的報告中所指出的：不幸的是，實驗性的方法，還沒有找到師資培育的研究方向。

反觀之，師資培育的重要議題中，有些也許可以藉由隨機臨床試驗來解答，但有些則需要倚賴描述、解釋和發現而來的經驗性證據，即使當我們哪天收集到全部的證據，我們仍舊需要以價值、道德原則、必須優先考慮的事、可獲得的資源、交易和承諾為基礎來做出決定。當我們收集到愈來愈多師資培育的證據時，我們必須去問：證據是什麼？為了什麼目的？在怎樣的情形下，由誰收集的？為了服務誰的利益，並忽略或不利誰的利益？

四、以結果為導向的師資培育

在 1990 年代中期以前，師資培育的主要重點在「過程」，有關未來的教師如何學習去教、教師需要怎樣的教學法和知識等，此時師資培育的評量重點，在輸入而非結果，如組織的承諾、教師的素質、課程和實地工作，並且與專業知識相結合。現今，師資培育「從輸入到結果」的轉變，成為一股潮流，逆轉我們如何思考教育的責任。

美國許多州和地區努力蒐集教育研究的成果，用來探究師資培育變項對學生學習成就的影響，其中以結果為導向的師資培育，最顯著的例子是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的「教師素質計畫」(Teacher Quality Initiative)，其企圖透過四個階段來改善師資培育，包括要求所有師培計畫皆能達到高評鑑標準。路易斯安那州是第一個依據評量學生成就的結果，來檢視師資培育計畫效能的政府單位。這是州層級開始使用增值的評量，來比較「資深教師」和「新進教師」的學生學習成就，並依據學生的學習結果，來進行學校的評價和排名。研究結果指出，新進教師並不會比有經驗教師的效能低，且以新進教師的學生成就，勝過有經驗教師的證據，就可以用來改善師資培育的計畫。

作者認為，結果導向的師資培育既是更好的，也是更糟的。雖然學生在州評量的考試成績，是作為評鑑師資培育結果的必要部分，但是只依賴測驗成績是不夠的。因為，一位教師能夠有效能地教導所有的學生，同時為他服務的學校和社區提供更多的愛心和社會正義，其實也是師資培育的重要結果。此外，以結果為





導向的師資培育，過度強調「教師」是提高學生成就的關鍵因素；基本上，單獨只靠教師的力量，是沒有辦法改善大部分文化不利學生的生活機會。

五、教育研究社群在師資培育上所扮演的角色

不可否認，我們的確需要新的師資培育，而當我們知道如何做會更糟時，我們就可以知道如何獲得最佳的新師資培育。作者認為，我們需要一方面減慢師培改革列車的速度，反對狹隘觀點的新師資培育，另一方面，則需同時參考他國建立的良好方案。作者提出「新師資培育」需要修改三個部分，分別是：建構師資培育成為政策和政治的問題，以額外的證據為基礎，並以學生學習權益為導向。

(1) 師資培育作為一種政策和政治的問題

教育研究人員必須向民眾和政策制定者說明，其實有其他重要因素在影響著政策制定的過程，包含文化、學校脈絡、可獲得的資源、社區等，這些因素也可能受到不同學區或州政策的影響。為了獲得最佳的師資培育，我們必須放棄看似合理的計畫，或是企圖將不合理或不光采的事物從公共政策裡移除，進而了解到政策不單只是純粹依權宜之計，所做出的合理選擇，而是個人利益、大眾價值、理念、信念和想法之間的鬥爭。

(2) 以額外證據為基礎的師資培育

作者認為，新師資培育應該建立在大量的批評和理論的探究上，否則將會更糟。尤其，我們不能只從教育或學校的角度，來看師資培育的問題，而是更要進一步從政治、經濟和社會面向，以大環境脈絡的研究證據，融合批判和多種文化的觀點，來作為師資培育政策的決策依據。

(3) 以學習為導向的師資培育

作者認為，不應該只靠狹隘的成績來判斷師資培育的結果，而是更應該加入學習的因素，因為「成績」只是教學和師資培育的基本要求。當我們將師資培育定義為學習導向時，可確保所有學生（包含貧窮學校的學生），有更多的學習機會，而所有的學生，均需學習基本的技能、深度的知識和批判思考的能力。當學習作為師資培育結果的判斷時，師資培育的目標，是使教師「相信」和「知道」如何提供所有學生競爭性的學習機會，使他們準備好進入民主社會。

六、本文對我國師資培育政策的啟示

要解決當前師資培育的問題，不能只依賴相關教育研究的證據，而是要把大



環境的其他因素一併考量進去，比如市場經濟、社會秩序等，才能夠將師資培育方案規劃得更為周全。舉例而言，我國自從推動師資培育多元化後，造成過多的師資配額，產生了師資生未來就業出路的問題。那麼，對我國來講，一個新的師資培育方案，就必須控管師資培育人數，實施評鑑退場機制，淘汰不適任教師，增加新進教師錄取員額，而非只是強調師資生的畢業素質。換言之，今後師資培育制度若再有所修正，實宜撇棄市場化邏輯與反專業的傾向，也需避免毫無縱深的淺碟式思考，而應蒐集多層次的證據，建立更適切的師資培育政策。畢竟，當師資培育問題與政治、經濟、社會等問題糾結在一起時，如果只片面地從教育立場來解決，將顯得孤立無援！

導讀文章

Cochran-Smith, M. (2005). 2005 Presidential Address: The New Teacher Education: For Better or for Worse? *Educational Researcher*, 34(7), 3-17

本文引注格式 (APA)

徐銘璟、鄭景澤(2011, 3月)。「證據本位」的師資培育政策，是更好？還是更糟？。
臺灣師資培育電子報，18。檢索日期，取自 <https://tted.cher.ntnu.edu.tw/?p=385>
(註：「檢索日期」請依實際檢索日更改為 XXXX 年 X 月 X 日)

